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通知)

丰教财字[2024]22 号



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第二批区级绿色学校评估认定和已命名区级 绿色学校复查工作的通知

各中心校、区直学校：

近年来全区学校深入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培养学生可持续发展观念，着力挖掘绿色发展在课程育人、环境育人、理念育人和实践育人中的实际效能，先后创建省级绿色学校 7 所，市级绿色学校 12 所，区级绿色学校 78 所(含幼儿园 30 所)，各级绿色学校占比 81.4%。为进一步巩固绿色学校创建成果，经研究决定，现组织第二批区级绿色学校评估认定，并对已取得区级绿色学校称号的 78 所学校进行复查，择优申报市级绿色学校。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创建目标

在全区学校厚植绿色发展理念，充分发挥绿色学校在丰南学校教育中的积极作用，建立生态文明教育工作长效机制，到 2024 年底，各级绿色学校创建占比达 90%以上。

二、创建内容

(一)开展生态文明教育。中小学结合课堂教学、专家讲座、参观实践等活动开展生态文明教育渗透式教学。探索编制生态文明教材读本。在教育教学中融入生态文明、绿色发展、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等相关知识，鼓励学生从多角度认识和理解绿色发展，鼓励师生进行绿色科技发明创造。积极利用校内外线上线下宣传平台传播生态文明知识。将生态文明教育纳入中小学综合实践课程，每学年不少于 2 课时。

(二)施行绿色规划管理。在校园建设和改造中优化校园内空间布局，合理规划各类公共绿地和绿植搭配，提升校园绿化美化、清洁化水平。建立健全校园节能、节水、垃圾分类等绿色管理制度，引进信息科技先进技术，积极开展校园能源环境监测，有效处理生活及实验室污水，实现校园全生命周期的绿色运行管理。

(三)建设绿色环保校园。积极采用节能、节水、环保、再生、资源综合利用等绿色产品，采取非常规水资源利用、可回收垃圾利用、材料节约与再利用等方面措施，持续提高校园能源与资源利用效率。

(四)培育绿色校园文化。支持和引导学校师生参与组织多种形式的校内外绿色生活主题宣传，对节能、节水、节粮、垃圾分类、绿色出行等行为发出倡议，充分发挥学生组织和志愿者的积极作用，精心开展节能宣传周、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粮食安全宣传周、世界森林日和植树节等活动。将绿色学校的创建融入校园文化建设，培养青少年学生绿色发展的责任感，提高爱绿护绿的行动力，养成健康向上的绿色生活方式，带动家庭和社会共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

三、工作要求

1.非区级绿色学校认真按照创建内容制定本单位绿色学校创建方案，积极开展定位科学、务实高效、特色鲜明的绿色学校创建工作，并按照丰南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评估标准和丰南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实施细则进行全面部署，形成申报材料上报到区教育局学校后勤管理办公室。邮箱：fnhqgl@163.com。

2.区级绿色学校按照丰南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评估标准和丰南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实施细则进行全面自查，落实完善创建绿色学校各项活动与档案，并积极进行升类。

四、评估验收

区教育局将组成绿色学校创建评审小组，于2024年6月——8月对现有78所区级绿色学校以及申报创建区级绿色学校的单位，通过资料查阅、现场评审、活动参与等方式，按照丰南区绿色学校创

建活动实施细则进行赋分，评选出 2024 年区级绿色学校，并给与通报表彰。

附：1.丰南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评估标准
2.丰南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实施细则

丰南区教育局

2024 年 5 月 31 日

主题词：绿色学校 复查工作 通知

丰南区教育局办公室

二〇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印

(共印 20 份)

附 1.

丰南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评估标准

一、组织管理

- 1.成立绿色学校创建领导小组，分工明确，责任到位。
- 2.制定切实可行的“绿色学校”创建计划，融入可持续发展的理念，体现创建绿色学校的基本思路、指导思想、特色。
- 3.定期召开环境教育工作会议，有研究、检查、总结等制度。
- 4.“绿色学校”档案原始数据和文件完整，分类清楚，长期积累。

二、教学过程

- 1.校长、骨干教师参加省、市专题培训。
- 2.学校有环境教育等综合性教研组织，能定期开展有关教研活动或主渠道学科有专题性教研活动安排。

3.专题教育

在与环境相关的节日，围绕环境主题，开展全校性的环保宣传教育活动。

4.课堂渗透

各学科均注意渗透环境教育、主渠道学科有渗透教育的计划、教案及有关的资料积累。在教师培训及本校环境教学中落实2003年3月教育部颁发的《环境教育专题教育大纲》和2003年10

月教育部颁发的《中小学环境教育实施指南》。

5.校本课程

开设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课程，有相关生态环境教育教材(课本、挂图、音像资料等)。

三、实践活动

1.主题活动

学校自行确定主题或参加国家、省、市组织的比赛、活动。

2.社区活动

组织师生参加市、区(县)、街道的环保绿色活动，自觉向居民宣传环保知识，监督社区污染并有一定的效果。

3.环保兴趣小组

有两个以上一定规模的环境类兴趣小组，教师、学生、活动内容落实，组织学生开展综合性社会环境考察、调研和科研等实践活动。

四、校园环境文化

1.校园绿化

学校可绿化地均得到绿化，并能发挥教育功能。

2.环境整洁

校园洁净，教室整洁，食堂卫生达标，厕所干净无臭味，实验室废弃物按规定处理，卫生无死角。

3.加强校园环境文化建设

建立环境科普教育实践场所并发挥其教育功能。

五、教育成果

1.环境保护意识

校级领导明确绿色学校创建目标，主动宣传；教师有一定的论文、科研成果；学生积极参加环保科技发明活动。

2.环保行为

把环境保护理念纳入学校管理体系，有节能、节约资源的具体环保措施，师生共同参与，明显减少浪费，节约学校财政开支。

3.有关获奖成果

积极参加环境保护部、省环境保护厅、省教育厅及市、区(县)组织的有关环境类竞赛，获团体前三名或个人前三名。

附 2.

丰南区绿色学校创建活动实施细则

一、组织管理(20%)

1.成立以校长任组长的绿色学校创建领导小组，有校领导分管，有专(兼)职教师，有具体分工。有家长、社区和环保专家参加，成员中家长和社区代表不少于 20%，学生代表不少于 30%(小学和幼儿园学生代表可酌情减少)。

2.学校年度工作计划中有开展环境教育的内容或有专门的环境教育计划，计划内容明确，操作性强。平时有检查、年终有总结。

3.能定期开会研究、部署环境教育工作，对在计划实施过程中及完成后进行评估和检查，及时总结，不断提高创建水平。

4.“绿色学校”档案原始数据和文件完整，分类清楚，长期积累。

5.在创建过程中，制定一套切实可行的工作制度，并逐步完善。

二、教学过程(30%)

6.积极参加省市和国家的环保培训、交流、比赛等活动。

7.每学年组织 1-2 次全校性、跨学科的环境教育交流、学习和研讨等教研活动。

8.每学年有 1-2 次环境教育专题课，内容正确、结合实际、学生反映好。

9.完成教育部环境教育专题教育大纲要求的环境教育内容,对学生综合素质考核或行为习惯考核中有环境保护内容。

(1)各相关学科都要渗透与环境相关的内容,其中物理、化学、生物、地理教学和思想品德、语文、自然常识、社会教学必须涉及本省或本地区的环境和生态质量状况。

(2)学校在学期、学年考试中,应有一定比例的与环境相关内容。

10.各学科教研组每学期有环境教育研讨课(会),且有教案(记录)。

11.渗透内容正确、结合贴切、学生反映好。

12.校内有自编的环境教育的相关教材。

13.有可供教师阅读的环境读物及音像制品。

三、实践活动(30%)

14.通过多种方式和途径,向师生、家长和社会各界广泛宣传创建绿色学校的决定、相关计划措施和经验成效,获取各方的支持和理解;收集社区和家长的反馈意见,并落实在计划和实践活动中。

15.在与环境相关的节日开展全校性主题宣传活动,且落实到位,并有专题活动方案、活动总结、活动现场照片、录像资料。

16.学校制定计划,每学年的班会计划中有1-2次以保护环境为主题的校园环保实践活动。

17.鼓励学生成立各种环保小组、环保社团,并配有辅导教师有

计划、定目标地组织学生参与学校环境管理、参与实践活动。

18.积极参加国家或省市组织的以环保为主题的各项比赛和宣传活动。

19.学生参与管理并宣传环境保护的宣传栏、广播站、闭路电视、校报校刊及信息网。收集环保和环境教育方面的有关信息，通过广播、简报等多种形式向师生宣传。

四、校园环境文化(10%)

20.校内有环境宣传栏及长期性、固定性保护环境标语，图书室、阅览室有环境科普读物及音像制品和两种以上与环境或环境教育相关的报刊。

21.校园内有环境科普实践场所，每年有资金购买和制作新的环境教育设施和设备。环境教育设备和设施有专人负责维护和更新。

22.校园环境优美，规划布局合理美观，新建或改建校舍采用新型墙体材料和具有环境标志的装饰材料，建筑设计中积极采用环保等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体现出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环境文化氛围。

23.校园内可绿化的地方均能得到绿化，并标有保护花草绿地指示牌，无折枝毁木现象。

24.校园干净，校区内无卫生死角；教室整洁；宿舍整洁；食堂、厨房、厕所干净无异味，符合卫生条件。

25.学校产生的污染物能得到有效控制，且达到排放标准。

五、教育成果(10%)

26.环境意识问卷测试。小学语文、品德与生活、品德与社会、科学四科教师环境知识、意识程度的测试。中学地理、生物、化学、物理四科教师环境知识、意识程度的测试。

27.学生环境知识、意识程度的测试。

28.节水、节电、节能、节约其他资源成效好。

29.具有环保意识，不用或少用对环境有污染和不利的商品。

30.师生参加市、区、街道的环境保护活动，向家庭成员和群众宣传环保知识，参与调查、监督社区污染问题，自觉维护公共场所环境，对社区、家庭保护环境产生一定影响。

31.教师论文在评定年限内获市级以上环境教育奖项或在市级以上专业刊物上发表。

32.学生在评定年限内参加各类以环保为题材的活动中，获市级以上奖项不少于3人次。